

前几天冰箱坏了，赶紧换了一台。于是想起旧友岩明。

上世纪八十年代中期，我们家砸锅卖铁买的第一个电器不是彩电而是冰箱。因为儿子出生了，最紧要的不是看电视而是吃东西。两口子都是“唯物”主义者，牢记先哲教导，先得保证吃喝拉撒，然后才能看戏唱歌。因此，在攒的那点钱只够买一个大件的前提下，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冰箱。当时冰箱有四大名牌，雪花、香雪海、万宝、双鹿。海尔才刚露头角，在这个圈里还数不着。现在这四大名牌都见不到踪影了，但那时是紧俏品，不好买。幸而有朋友岩明，他在医疗器械站，和制冷企业联系较多，帮着买了个万宝冰箱。155升，双门无霜，豆绿色的，很耐看。

冰箱买回来当然不能放到厨房里，而是和家家户户一样，摆在客厅最显眼的地方，来人可显摆，没人来自己看着也舒坦，就像现在买了一件老贵的小叶紫檀或黄花梨。最关心的是什么，用电量。没事就计算“开几停几”，当冰箱启动时，看着表，开多长时间，砰的一下，停机了，又在等着看何时启动。万宝冰箱是风冷的，比直冷的费电，接近开一停一，老是不停机，有点郁闷。其实后来换了直冷冰箱后才发现，风冷的虽然费点电，但比起经常冻成一个大冰疙瘩，需要停机除霜，还是要省心。

冰箱买了后，岩明经常到我家里来，来了第一件事就是看冰箱，像是售后回访。他也知道这个冰箱比较费电，好像觉得这事办得不够漂亮，显得有点内疚。有时进门就直奔冰箱，撅着宽宽的屁股，拉出冰箱最下面的储水盒，呼呼地端着跑到水池子旁把水倒掉，说这个很必要，只有这样才可以节电。其实这个储水盒里的水倒不倒和节电毫不搭界。但他这么用心细致，追求完美，着实让我很感动。

我和岩明并非发小，是在下乡时知道了他。因为他和知青哥儿们儿小蛋儿是同学，小蛋儿经常说他的文学修养很高，和我有一拼。还给我看他写的信。果然，一笔好字，有文采，半文半白，很流畅。我一看，自愧不如。但自尊心摆在那，也不能服输，端着架子不置可否，心里默默佩服这位奇人。后来我上了大学，进了科班，岩明就觉得我特是个人物，于是我也结交了这个小个子、宽屁股，有一对鼓溜溜大眼睛的朋友，来来往往反而比小蛋儿更近。

他经常写一些济南名胜的游记在报上发表，如铁公祠、兴国寺之类。那时没有网络，没有百度谷歌，查个资料很难，只能泡图书馆，查到了也不能剪切，得一个字一个字地抄记下来，然后再加工，写成文章。所以他写这些东西很辛苦。写了拿给我看，我写不了也看不懂，实在说不出一二三。他就拜托让我找个老师指点，捞不着上大学，期望间接地受点教育，“私淑”一下。

找谁呢？得找个教写作的老师。那时大学中文系旗帜鲜明地说不培养作家，教写作的老师不多，也没大有地位。有个教散文的老师整天念叨和杨朔在葡萄架下喝过茶，被同学们哂笑。因此要找个能帮



【人生百态】

旧友岩明

□崔秋立

他的老师还真不容易。我印象好的是一位姓陈的老师，工农兵毕业留校，很努力，也喜欢写游记之类的东西，曾领着我们到大明湖大段背老残，唬得我们不轻。我把岩明写的东西给他看，满心希望他能指点指点，给他帮助，或者能灭他一道，体现大学老师的水平。谁知过几天退回来，只说写得不错，动了几个标点，一个字也没改，弄得我很没面子。岩明惴惴地问老师有什么意见，我给他说了，没意见，很好。他还不信，满脸狐疑，似乎我在嘲弄他。

是金子肯定发光，不会老在医药站干推销员。上世纪八十年代末，一家省级新闻单位公开招聘采编人员，岩明没有任何背景，没有学历，就凭着自己的本事考了进去，变成了人人羡慕的新闻工作者。

我得插一段，岩明文笔好，可不是个文弱书生，很聪明很风趣，社交能力很强。脑袋瓜子反应极快，语速也很快，说事拉呱眉飞色舞，只要有他在就有哈哈的笑声。他经常拿小蛋儿开心。小蛋儿在我们堆里就算是聪明有本事的，但与岩明比，却显得老实木讷，成为他嘲讽的对象。记得他讲小蛋儿帮人打家具的事，就很有趣。上世纪七十年代谁家孩子结婚，家具都是自己做，木匠很吃香，干木匠的人特别多。小蛋儿也能推推刨子拉拉锯，经常搭帮做家具。有一次小蛋儿和几个同学去给朋友帮忙，忙了一天，朋友的父亲请他们吃了饭，又要给他们泡茶喝，小蛋儿很感动，实在不好意思给主人再添麻烦，于是连忙推辞，很真诚地说：“大爷，别倒茶了，又没吃什么好东西。”搞得主人顿时尴尬无话接茬。于是“没吃什么好东西”成了名人名言。直到现在，好朋友请吃完饭要泡茶的时候，我们都会开玩笑地说“又没吃什么好东西，喝什么茶”。

岩明当了记者之后，先搞新闻，又搞

专题。凭他的智商和功底，一直干下去完全可以成为一个名记或者名编，在新闻界风光一番。但也许他太聪明，太能，这样的人往往不满足，老想一夜成名或一夜暴富。于是不安分，没有定力，不像我们老实巴交的有个饭碗就搂着不放。上世纪九十年代初各行各业都经商下海，他也没耐住寂寞，停薪留职到海里去了。那时候下海，其实已经晚了三秋，就像炒股在高位接了最后一棒，发财的不多，套牢的不少。我身边也有几个朋友，当时没耐住，非要下海，结果没挣着钱，当官也没份儿，公家的福利房也捞不着，竹篮打水，最后只能灰溜溜地腆着脸找原单位领导要求上班，让人家不待见。岩明的情况我不清楚，但一晃十几年泥牛入海，再没有消息。

虽然如此我并不怪罪他。我对朋友一向很宽容，不图非得关键时候两肋插刀，也不非得追求高山流水，梅兰竹菊，在一起觉得有趣就很好。酒肉朋友也不错，有酒有肉聚在一起吹牛，昏天黑地地玩；没有酒肉了，如鸟兽散，这也不是什么大错，人之常情。朋友一场，曾经快乐过就很好。我从不感慨世态炎凉。我身边这种朋友很多。你手中有权能办点事的时候，整天黏在身边，一旦失去了位置和权力，几年甚至十几年都不照面儿。有一天又用得着了，腆着脸敲门打电话，说从来没有忘了你，一大堆的理由。对此，我从不计较，会打着哈哈就像天天见面一样，依旧还是朋友，能帮忙尽量帮忙。

所以，十几年了，我和岩明虽再没有往来，但我记着的还是我们快乐相处的时候，记得他到家里来直奔冰箱，撅着腚拉开储水盒倒水的样子，记得他讲的那些段子。说不定哪一天，门铃一响，门口站着的是岩明，我会很开心地把他迎进来，把十几年不见的缘分续上。

【快意人生】

生活中的仪式感

□李天骄

前一段时间母亲过生日，恰逢周末回娘家，因为她爱吃甜食就顺路买了一个蛋糕带回去。蛋糕包装得很精致，搭配着蜡烛和生日帽，一下子就有了节日的气氛，我心里暗暗地构思着母亲戴着生日帽，吹个蜡烛许个心愿的样子。每年的生日她都会刻意淡化，我也时常会稀里糊涂地忘记，今年既然有心记得哪怕只是吃个蛋糕也希望能多一份仪式感，给她的生命中留下甜蜜的回忆。

母亲见到蛋糕果然很开心，利利索索地把包装给拆了个干净，拿起叉子就要品尝第一口。我急忙上去阻拦她，“妈，说好的一会儿吹个蜡烛许个愿呢，再等等，等其他菜齐了咱再开始吃。”

虽然有点悻悻然，但母亲还是忍住了。

终于，晚餐的菜备齐了，我们把蛋糕摆到桌子的正中间，点上蜡烛，仪式正式开始。母亲被安排着戴上生日帽，闭上眼睛，准备许愿，我顺势拿起手机想要记录下这重要的一瞬间。可是！可是就在我将要按下快门的一刹那，一只迫不及待的手突然出现在了镜头里，蛋糕造型上最美的

图案被这手中的切刀不偏不倚地一分为二。正在我愕然的一瞬间，蛋糕又被迅速地切分成数个小块，下手的人不是别人，正是父亲。

我无奈地看着眼前这玫红色的气氛瞬间化为乌有，一场精心炮制的仪式还没有开始就已经结束。再看看此时的母亲，她似乎格外感激父亲迫不及待的“援手”，迅速摘下头顶的纸帽，如释重负地坐在了椅子上，欢天喜地地给大家分发蛋糕，我是一脸的无奈。

经此一事，我突然间明白，父辈中的绝大多数不在意也不擅长生活中的种种仪式，在他们看来这些所谓的仪式感，就是形式主义，是小资格调的矫情，生活不应当沉浸在这样的风花雪月之中，与其挖空心思制造浪漫的氛围只为拍照留念一下，倒不如实实在在地大快朵颐。我也仿佛明了，所谓生活中的仪式感不是一朝一夕、突发奇想之下就能建立起来的，它需要习惯的积淀和情感的滋养。

细想之下，内心里忽视甚至排斥这些仪式感的人何止是父母。老友相聚时，话

匣子一开就止不住，时常忘记拍张照片留念，事后想起方觉遗憾；外出旅行时，心生欢喜、流连忘返，却往往忘记用相机记录下一瞬间的美丽，时隔多年后的回忆竟也无从抓手；翻看朋友圈，朋友点滴的记录与分享让你瞬间能描画出几年来他们生活的变化成长，自己的主页却是空空荡荡、雁过无痕。

可是当对仪式感的追求并没有根植于心中，日子如水般滑过时，真的是没有一丝丝痕迹吗？也许没有了仪式过程的记录，脑海中浮现点滴片段的回味更能让我感到温暖；没有了对仪式的精心谋划，更能触摸到生活本身的热度，发现瞬间的美好；没有了对仪式感的刻意追求，生活中的简约主义会带来内心的丰厚与充盈。

生活中何苦要追寻所谓的仪式感呢？又何必鄙夷喜欢营造仪式感的生活方式呢？生活中本就是极简主义与精致主义的并存，我既欣赏仪式感中创造出的美好，也愿意遵从内心精简的选择。生活本身没有对与错，选择真正适合自己的生活方式，才是应当思考与探索的过程。

【下期征文预告】

思念

命题嘉宾：谢有顺（著名文学评论家、中山大学教授）

命题说明：四月荡漾的春风里，多少思念的脚步叮咚作响，踩痛大地和乡愁的心跳。蛰伏在深冬厚土下的情愫，急需一场以春天为名义的出走。这奔流成河的思念，是王安石的“春风又绿江南岸，明月何时照我还”，也是崔护的“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欢迎写下你的思念故事，与大家分享。

征文要求：1000字以内，文体不限。来稿请尽量不要用附件。

投稿邮箱：qjwzx@163.com

【岁月留痕】

淘书札记

□张强

我有藏书癖，一般没事会到书店买书或到地摊淘书。

所谓淘书，顾名思义，相当于在河里许多沙中去“淘”金，经过千寻万找，“众里寻他千百度”，最终发现了“宝贝”，另外还有捡便宜之意。一般逢集热闹的日子，有摆书摊的，就去碰碰运气，看看能不能遇到好书。有好书，就几本合起来多买，或者五折，或者一本5元、8元，比书店的书便宜好多，但照样能读。看到非常心仪的书，就和老板砍价。有的文学书，如小说集、散文集，还有些理论性的哲学类书，都是有人搬家、调走或文化单位处理的，被小商贩上门一并收购后，再摆地摊零售，很具有珍藏价值。

“老板，这几本30块钱行吗？”我终于挑好8本书，问书摊老板，他一看差不多，爽快地答应了。回家清点“淘”回的书，像《菜根谭》《爱的密码》《读书》《论语》《笔走中华》《文学概论》等等，都具有较高的阅读和珍藏价值。

其中淘来的《菜根谭》一书，对我来说就是一本宝书。《菜根谭》是明代洪应明所著的一本论述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语录，是向世人劝善的书。该书名“菜根谭”，寓意“人生咬得菜根香，则百事可做”。此书一经问世就经久不衰，被称为是“一部有禅、有道、有情、有趣、可以陶冶性情、修身养性的宝典”。

淘得该书前，1992年8月，我参加工作不久，在新华书店买过此书，但后来不知何时弄丢了。以后又去当地书店再买，书已卖完。一直希望再得到一本《菜根谭》，今日重得该书，令我大喜过望，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这本书成为我床头静读默念的“枕边书”，愈读愈明白处世的深刻道理及修身之重要：“淡中知真味，常里识英奇”“得意须早回头，拂心莫便放手”“大智若愚，大巧似拙”“只要工夫深，铁杵磨成针”……字字珠玑，句句玄妙。愈读愈感到自己的无知、浅薄和狭隘。

通读该书再经过内心“消化”而转为我身体和思想灵魂的“一部分”，每每工作生活中有了困惑，在此书中均能找到答案。《菜根谭》给了我智慧和力量，它成为我人生前进中的“参照物”和“标尺”。与《菜根谭》的这段书缘，令我对淘书情有独钟且乐此不疲，并希望自己将此爱好继续发扬。